

# 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目 录

1 编制依据.....	3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3
3 概述 .....	3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4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4
4.2 公开方式.....	4
4.3 公众意见情况 .....	6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6
5.2 公示方式.....	6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2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2
6.2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3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7.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7.2 公开方式.....	13
8 诚信承诺 .....	14
9 附件 .....	14

## 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实施；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 3 概述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工业企业、居民、社居委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2025年12月5日。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2024年12月5日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

([http://www.hf.cas.cn/tzygs/gs/202412/t20241227\\_7511460.html](http://www.hf.cas.cn/tzygs/gs/202412/t20241227_7511460.html)) 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4.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周边居民及公众易于接触，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4年11月28日，公开日期：2024年12月5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Hefei Institutes of Physical Science,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人才招聘 邮箱 OA ARP 中国科学院 | English

单位概况 科学研究 人才队伍 研究生培养 交流合作 党建文化 科学普及 信息公开

通知与公示 通知公告 公示 学术交流

当前位置：首页 > 通知与公示 > 公示

## 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一号信息公告

发布时间：2024-12-05 【打印】 【关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为便社会团体及公众了解、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进行公示，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湖路350号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院等离子体所EAST实验区，主要为对EAST平台的技术升级和对实验设备的更新改造，包括对EAST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进一步技术升级，实验设备更新改造包括对EAST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更新改造。本次改造中涉及核技术利用建设内容为使用类射线装置和甲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湖路350号等离子体所四号楼

邮政编码：230031

联系人：钟老师电子邮件：gqzhong@ipp.ac.cn

联系电话：0551-65595202, 18056093290

###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信息

环评机构名称：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工电子邮件：1042259560@qq.com

固定电话：0512-83552298

###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和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对本项目环保审批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其它意见和建议。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其他组织或者相关公众；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

### 四、提出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欢迎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人针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和途径将公众意见提交建设单位。发表意见的同时请留下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时间自信息公开放布之日起至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之日止。

附件-公众意见表.docx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024年12月5日

< 上一篇 下一篇 >

Science Island  
0551-65591245  
yzzx@hfcas.ac.cn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湖路350号1110信箱 230031

重器巨帙 融合开放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Copyright ? 2016 - 2025 hfcaas.cn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版权所有 威海CP备05001008号-1

5

图4.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5.2 公示方式**

采用网络、报纸及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

#### **5.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于2025年1月14日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  
([http://hf.cas.cn/tzygs/gs/202501/t20250122\\_7521535.html](http://hf.cas.cn/tzygs/gs/202501/t20250122_7521535.html)) 公示，公示截图见图5.2-1。

**公示时限：**2025年1月14日-2025年1月26日（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Hefei Institutes of Physical Science,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通知与公示 | 通知公告 | 公示 | 学术交流

当前位置：首页 > 通知与公示 > 公示

## 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2025-01-14 | [【打印】](#) | [【关闭】](#)

###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湖路350号等离子体所EAST实验区；  
**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对现有EAST平台的技术升级和对实验设备的更新改造，包括对EAST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进一步技术升级，实验设备更新改造包括对EAST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更新改造。本次改造工程拟涉及核技术利用建设内容为：新增甲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并在现有EAST装置（I类射线装置）更新改造后开展微氚实验。项目总投资8729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350万元，占总投资的4%。  
该改造项目完成后将提升EAST装置科学实验的能力，为磁约束聚变能研究领域的创新和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本次评价的改造项目建设阶段不涉及土石方开挖等基础工程及现浇钢砼柱主体工程的建设，仅包括EAST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更新改造。施工阶段工程量非常少，污染源主要为各种施工设备的噪声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等。

运行期：开展微氚等离子体放电产生瞬发辐射和感生放射性为本项目主要的污染源。

###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 由于本项目更新改造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依托装置主机大厅现有屏蔽措施及真空室与水门充入含硼水，屏蔽体的效能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及本次评价提出的限值要求。

(2) 关于高热负荷部件和加热系统更新改造的辐射影响与评价，因托卡马克装置更新改造后，聚变等离子体产生的聚变中子、伽马射线和放射性核素会增加。开展微氚实验的主要等离子体依然以氘为主体，实验期间产生的DD聚变中子占主导。因此，以氘运行监测的辐射场为基础，评价装置更新改造后的辐射水平及估算个人附加剂量。

经过理论预测，本项目运行及维护期间所致辐射工作人员职业照射剂量及公众附加有效剂量均低于本次评价确定的5mSv/a的职业照射剂量约束值和0.1mSv/a的公众照射剂量约束值。经过理论预测，本次改造项目不新增排放活化气体，对周边公众影响极其轻微。

(3) 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隔热瓦片、废管道、废分子筛等部件。拆除的活化结构部件按国家有关规范包装后，集中存放在放射性固体废物暂存间内，最终委托项目所在地城市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或其他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非放射性污染物：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不会直接排入当地水体；本项目噪声源对厂界及声环境保护目标的预测结果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在严格按照环评中的要求进行建设后，项目运行期间对工作人员和环境的影响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在落实本报告书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管理措施后，将具备其所从事的辐射活动的技术能力和辐射安全防护能力，故从辐射防护和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纸质报告书的查阅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见本网页附件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或承担环评的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一)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单位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湖路350号  
联系人：钟老师  
联系电话：18056093290  
电子邮箱：gqzhong@ipp.ac.cn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江工  
电子邮件: 1042259560@qq.com  
联系电话: 0512-83552298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其他组织或者相关公众; 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2。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公告时间内, 公众可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通过e-mail、传真、信函或其他便利的形式提交书面意见。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参与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025年1月14日

[附件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附件2: 公众意见表.docx](#)

< 上一篇

下一篇 >



图 5.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 5.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 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 项目于2025年1月23日在《安徽商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于2025年1月24日在《安徽商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见图5.2-1、图 5.2-2。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湖路350号等离子体所EAST实验区, 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 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5.2-1 征求意见稿首次登报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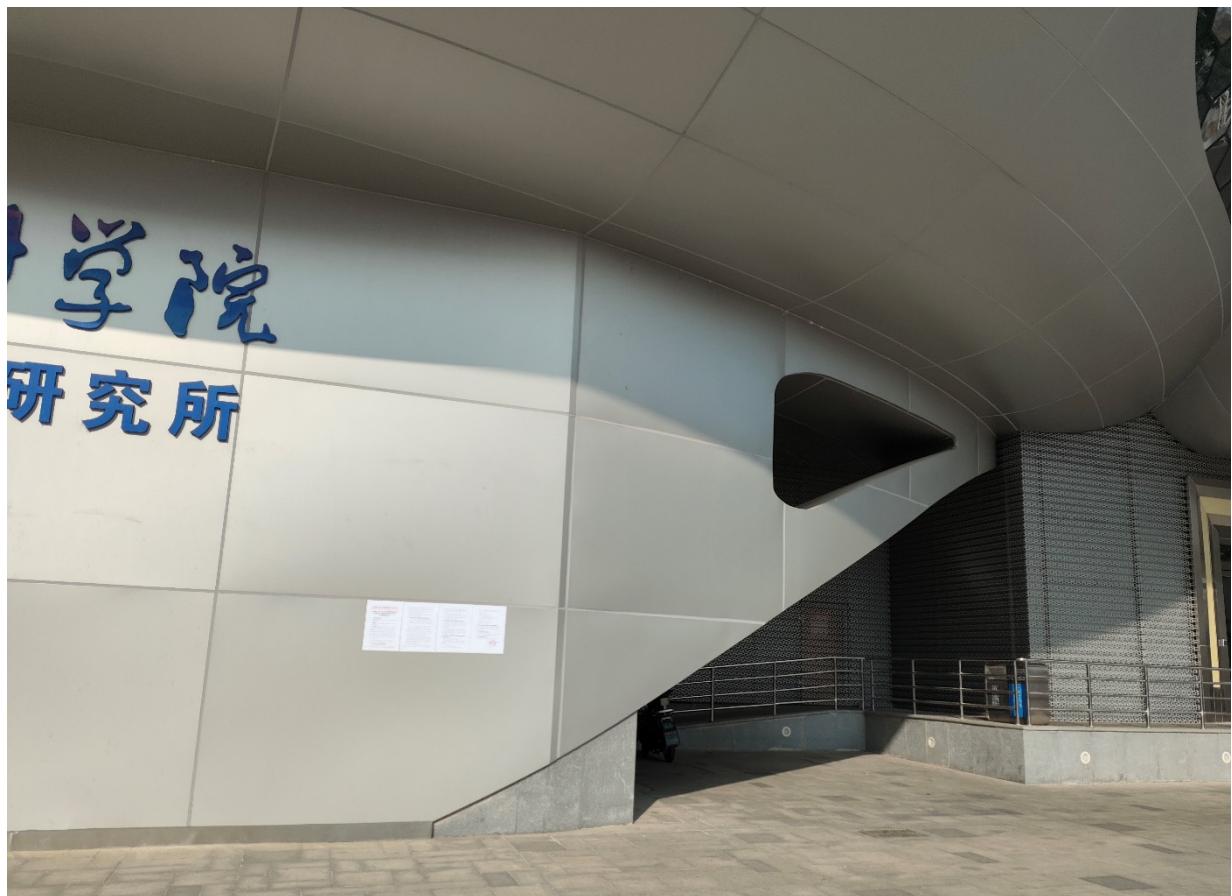


图 5.2-2 征求意见稿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 5.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5年1月14日~2025年1月26日连续10个工作日 在项目实验室区外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5.2-3。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项目所在地及周边敏感点：实验室区外作为张贴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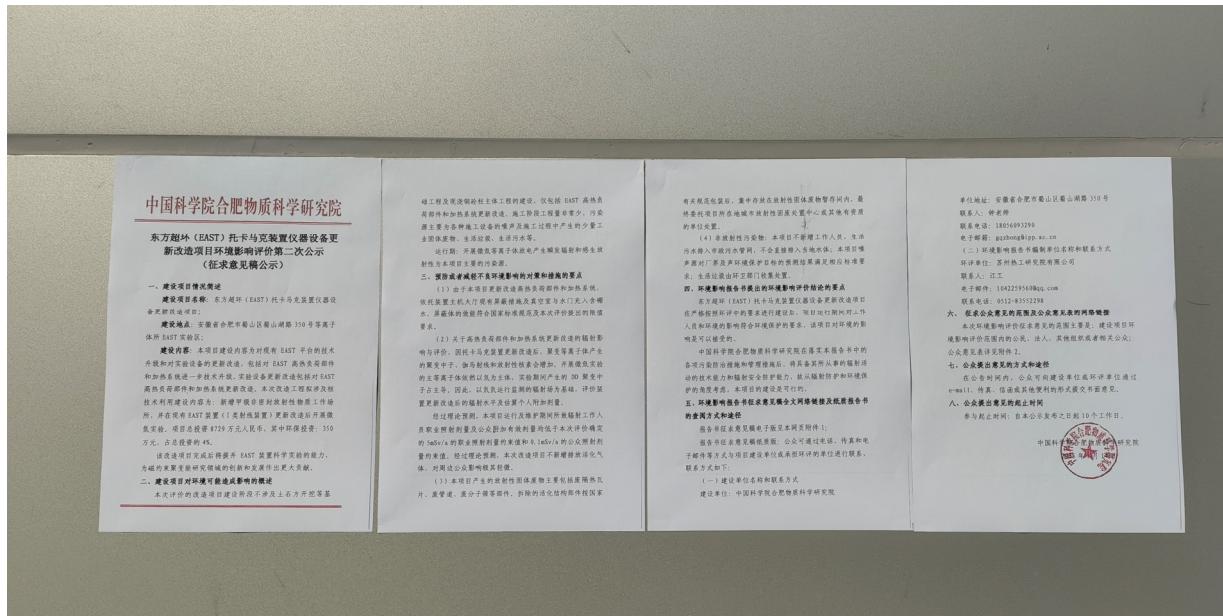


图 5.2-3 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照片

###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  
<http://hf.cas.cn/tzygs/gs/202501/P020250122402530169629.docx>。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6.1.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本项目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6.1.2 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6.2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开展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来信、邮件、传真或电话。

##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 7.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报批前，建设单位于2025年1月27日在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 ([http://hf.cas.cn/tzygs/gs/202501/t20250126\\_7524024.html](http://hf.cas.cn/tzygs/gs/202501/t20250126_7524024.html)) 进行了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 7.2 公开方式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稿及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时间为2025年1月27日，公开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的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网站，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见图7.2-1。



图 7.2-1 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东方超环（EAST）托卡马克装置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承诺时间：2025年1月27日



##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